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林蔚然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2

電子信箱：th81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職字第11330674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113年度「性別與尊重」議題探究小論文競賽計畫1份
(32066369_1133067486_1_ATTACH1.pdf、32066369_1133067486_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為本市113年度「性別與尊重」議題探究小論文競賽計畫
調整期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市113年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案計畫調整期程摘要如下：

(一)全市複審收件時間：113年10月7日（星期一）至10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4時。

(二)複審時間：113年10月28日（星期一）至11月5日（星期二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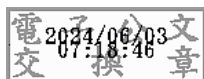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請貴校掌握期程於收件期限內報名，如對旨揭徵件計畫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承辦學校一本市陽明高中學務處學輔組陳育聰組長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28316675轉131。

四、檢附臺北市113年度「性別與尊重」議題探究小論文競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